

2023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部门预算公开表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3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5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8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0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3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15
部门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7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8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20

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21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22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2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3
五、预算绩效信息	23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53
七、国有资产信息	53
八、名词解释	54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55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208 邯郸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2058.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6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734.87
9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69.03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8 邯郸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54.40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上划地方政府债券本金利息服务费	
32	本年收入合计	42058.30	本年支出合计	42058.30
3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42058.30	支出总计	42058.30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208 邯郸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42058.30	42058.30	42058.30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734.87	41734.87	41734.87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4.72	694.72	694.72							
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18	29.18	29.18							
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6.28	386.28	386.28							
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6.16	186.16	186.16							
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3.10	93.10	93.10							
8	20808	抚恤	1977.55	1977.55	1977.55							
9	2080802	伤残抚恤	2.60	2.60	2.60							
1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92.00	292.00	292.00							
11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662.00	1662.00	1662.00							

208 邯郸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0.95	20.95	20.95							
13	20809	退役安置	12778.70	12778.70	12778.70							
14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260.00	1260.00	1260.00							
15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5862.56	5862.56	5862.56							
16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800.85	800.85	800.85							
17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04.43	104.43	104.43							
18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4750.86	4750.86	4750.86							
19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183.90	1183.90	1183.90							
20	2082801	行政运行	570.89	570.89	570.89							
21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5.00	285.00	285.00							
22	2082804	拥军优属	118.83	118.83	118.83							
23	2082805	军供保障	156.97	156.97	156.97							
24	2082850	事业运行	52.21	52.21	52.21							
2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	25100.00	25100.00	25100.00							

208 邯郸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和就业支出										
2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00.00	25100.00	25100.00							
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9.03	169.03	169.03							
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03	169.03	169.03							
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29	53.29	53.29							
3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5.74	115.74	115.74							
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4.40	154.40	154.40							
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4.40	154.40	154.40							
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4.40	154.40	154.40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208 邯郸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42058.30	2756.85	39301.45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734.87	2433.42	39301.45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4.72	694.72				
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18	29.18				
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6.28	386.28				
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6.16	186.16				
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3.10	93.10				
8	20808	抚恤	1977.55		1977.55			
9	2080802	伤残抚恤	2.60		2.60			
1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92.00		292.00			
11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662.00		1662.00			
12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0.95		20.95			
13	20809	退役安置	12778.70	975.73	11802.97			
14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260.00		1260.00			
15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5862.56	139.56	5723.00			
16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800.85	567.15	233.70			
17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04.43	96.43	8.00			
18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4750.86	172.59	4578.27			

208 邯郸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9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183.90	762.97	420.93			
20	2082801	行政运行	570.89	570.89				
21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5.00		285.00			
22	2082804	拥军优属	118.83		118.83			
23	2082805	军供保障	156.97	139.87	17.10			
24	2082850	事业运行	52.21	52.21				
2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00.00		25100.00			
2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00.00		25100.00			
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9.03	169.03				
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03	169.03				
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29	53.29				
3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5.74	115.74				
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4.40	154.40				
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4.40	154.40				
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4.40	154.40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08 邯郸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2058.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734.87	41734.87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69.03	169.03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208 邯郸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54.40	154.40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上划地方政府债券本金利息服务费				
32	本年收入合计	42058.30	本年支出合计	42058.30	42058.30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8 邯郸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7	收入总计	42058.30	支出总计	42058.30	42058.30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208 邯郸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42058.30	2756.85	39301.45
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734.87	2433.42	39301.45
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4.72	694.72	
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18	29.18	
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6.28	386.28	
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6.16	186.16	
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3.10	93.10	
8	20808	抚恤	1977.55		1977.55
9	2080802	伤残抚恤	2.60		2.60
1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92.00		292.00
11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662.00		1662.00
12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0.95		20.95
13	20809	退役安置	12778.70	975.73	11802.97
14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260.00		1260.00
15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5862.56	139.56	5723.00
16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800.85	567.15	233.70
17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04.43	96.43	8.00
18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4750.86	172.59	4578.27
19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183.90	762.97	420.93

208 邯郸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20	2082801	行政运行	570.89	570.89	
21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5.00		285.00
22	2082804	拥军优属	118.83		118.83
23	2082805	军供保障	156.97	139.87	17.10
24	2082850	事业运行	52.21	52.21	
2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00.00		25100.00
2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00.00		25100.00
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9.03	169.03	
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9.03	169.03	
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29	53.29	
3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5.74	115.74	
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4.40	154.40	
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4.40	154.40	
3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4.40	154.40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208 邯郸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2756.85	2532.50	224.35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82.24	1982.24	
3	30101	基本工资	486.71	486.71	
4	30102	津贴补贴	235.87	235.87	
5	30103	奖金	389.43	389.43	
6	30107	绩效工资	245.81	245.81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6.16	186.16	
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3.10	93.10	
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30	72.30	
1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5.75	95.75	
1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27	9.27	
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4.40	154.40	
1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44	13.44	
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1.19		221.19
15	30201	办公费	9.13		9.13
16	30202	印刷费	0.74		0.74
17	30205	水费	2.90		2.90
18	30206	电费	12.40		12.40
19	30207	邮电费	30.02		30.02

208 邯郸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20	30208	取暖费	11.37		11.37
21	30209	物业管理费	5.35		5.35
22	30211	差旅费	38.57		38.57
23	30213	维修(护)费	2.29		2.29
24	30215	会议费	6.05		6.05
25	30216	培训费	13.09		13.09
2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2		3.12
27	30228	工会经费	17.42		17.42
28	30229	福利费	11.65		11.65
2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84		6.84
3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84		39.84
3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1		10.41
3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0.26	550.26	
33	30301	离休费	160.18	160.18	
34	30302	退休费	244.87	244.87	
35	30305	生活补助	142.10	142.10	
36	30309	奖励金	1.80	1.80	
3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1	1.31	
38	310	资本性支出	3.16		3.16
3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6		3.16

部门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208 邯郸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208 邯郸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208 邯郸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9.96	9.96		
2	一、因公出国（境）费				
3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4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5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84	6.84		
6	三、公务接待费	3.12	3.12		

邯郸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邯郸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根据《中共河北省委办公厅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邯郸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设立邯郸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退役军人的政策法规，健全政策制度体系、强化思想政治工作、做好移交安置和服务管理工作、大力促进就业创业和教育培训、创新军休服务管理模式、做好抚恤优待工作、扎实开展褒扬纪念工作、做好权益维护等工作。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邯郸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行政	正处（县）级	财政拨款
邯郸市退役军人信息中心	事业	正科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邯郸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休养所	事业	副处（县）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邯郸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一休养所（军队离退休）	事业	副处（县）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邯郸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二休养所	事业	副处（县）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邯郸市人民政府军运供应处	事业	正科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邯郸市军队转业军官培训中心	事业	正科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邯郸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事业	正科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省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邯郸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2023年预算收入42058.3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2058.30万元，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0万元，单位资金0万元。

2、支出说明

2023年支出预算42058.3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56.4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39301.45万元，主要为优抚抚恤优待、退役军人管理事务、退役士兵安置、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等。

3、比上年增减变化情况

2023年预算收支安排42058.30万元，较2022年预算增加6390.4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594.95万元，主要为人员增加，工资调整及保险缴费参加；项目支出增加5795.10万元，主要为军队退役人员安置、管理事务业务经费，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等资金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 127.08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区的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邮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3 年，我单位“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9.9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6.8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公务用车运行费 6.84 万元）；公务接待费 3.12 万元。较 2022 年减少 1.62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军运供应处减少一辆公务用车。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二十大精神为指导，围绕“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的目标要求，努力推进全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建设，全面落实各项制度政策，维护军人和军属的合法权益，确保退役军人事务系统工作高效运行。维护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拟定全市军队转业干部、退役士兵、复原干部、伤病残退士兵和符合条件消防员的接受安置政策并组织实施。做好退役军人的思想政治工作，维护涉军群的合法权益和正常诉求，确保稳定。实现退役军人的就业目标。落实退役军人和符合条件消防员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提高无军籍职工生活待遇，保持无军籍职工队伍基本稳定。做好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期间的管理教育，引导退役士兵树立正确就业观，

始终保持革命军人本色，提高其参与社会竞争的素质和能力。通过发放自谋职业金，维护大局稳定。全面落实和执行各项解困政策，着力提升权益保障水平。

（二）分项绩效目标

1、移交安置管理工作

绩效目标：完成当年度计划安置军转干部的安置任务；做好退役士兵接收安置工作，保障退役士兵切身利益。

绩效指标：应安置人数占实际安置人数的比例达到 90%以上；退役军人对接收安置工作的满意人数占当年度接收安置退伍军人总人数的比例达到 90%。

2、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

绩效目标：做好退役军人的思想政治工作，维护涉军群的合法权益和正常诉求，确保稳定。

绩效指标：督导检查 and 督促政策落实覆盖率 90%以上；服务对象满意度 90%以上，来访化解率 90%以上。

3、拥军优抚和褒扬

绩效目标：全面落实优抚各项制度政策，提高优抚事业单位保障能力；做好烈士褒扬纪念工作，弘扬烈士精神；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不断提高随军家属就业安置质量和水平；展示退役军人良好精神风貌和优秀品质，为现役和退役军人提供服务。

绩效指标：优抚对象对我市优抚工作满意程度；各界群众和烈属对纪念活动开展、烈士遗属抚恤等工作满意程度；部队官兵和军属的满意程度；举办市级风采展示并表彰，每周播出一期人物专题。

4、就业创业

绩效目标：提升退役军人就业创业能力；帮助复员干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实现就业创业；落实退役军人和符合条件消防员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

绩效指标：拟订好就业创业年度计划；参加培训的复员干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人数占当年退役的复员干部、就业退役士兵的比例；实现就业创业的复员干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的人数占当年退役的复员干部、就业退役士兵的比例；落实退役军人和符合条件消防员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的人员占当年退役军人和符合条件消防员的比例。

5、军休服务管理

绩效目标：落实军队离退休人员各项待遇和无军籍职工各项待遇

绩效指标：按时完成经费拨付，经费拨付率 100%。

6、军退事务管理

绩效目标：保障局机关的日常运转正常，加强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对内、对外的交流沟通，保障各类文件及时督办；机关基础设施完备，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综合业务工作完成率 100%；综合事务工作完成率 100%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完善制度建设。建立健全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路径和制度体系，不断完善工作机制和 workflow，将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运行监控、绩效评价、应用结果等各项改革措施，有效融入预算管理的全过程、各环节。围绕年底总体绩效目标和分类绩效目标，细化工作方案，明确责任主体和实施进度要求，确保如期完成。

2、加强支出管理。强化财政预算执行的刚性约束，及时启动项目和支付资金，加快履行政府采购程序，优化部门预算支出结构，创新部门资金支出思路，合理改进支出方式，按照时间节点完成支出任务。规范部门资金使用和管理，强化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更好的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3、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加强全过程预算管理，编细编实预算，精准安排预算资金，加强预算执行各环节衔接，确保按照时间节点完成支出进度，按比例和时限下达转移支付资金。加强全过程绩效管理，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对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双监控，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成立预算绩效管理办公室，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做好绩效自评，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4、做好绩效自评工作。根据文件要求，成立专门的评价工作小组，制定科学评价办法，对政策和项目资金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以及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全方位评价，及时发现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并研究解决对策。评价过程要最大程度信息公开，运用法律、经济和政治和行政手段规范、管理和保障绩效预算工作的有效推进，做到程序规范、方法合理、结果可靠。

5、规范财务资产管理。严格落实机关和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和资产管理办法，严格经费报销程序和专项资金管理，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对外投资、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并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有效。

6、加强内部监督。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对外投资、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并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7、加强宣传培训调研工作。积极参加市财政等单位组织的学习培训，对机关处室和直属单位展开业务全员轮训，增强工作人员业务素质和工作能力，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水平；加强调研，提出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意见；利用单位平台积极广泛宣传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第二部分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无

第三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双拥慰问及公祭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走访慰问优抚对象、驻邯部队，达到军政军民团结的良好社会效果 2.开展烈士公祭活动，弘扬烈士精神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品按要求足量采购	足量采购慰问品，满足官兵需求情况	优	工作要求
	成本指标	按预算资金完成率	按预算资金完成率	≥95%	工作要求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慰问资金拨付及时率	≥95%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走访慰问优抚对象完成率	走访慰问优抚对象与计划需走访数的百分比	≥95%	工作要求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通过走访慰问达到尊崇军人的社会效果	良好	工作要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效果显著	工作要求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走访慰问优抚对象满意率	走访慰问优抚对象满意率	≥85%	工作要求

2、退役军人事务局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 促进军退机关建设，提升服务保障能力 2. 保障机关基础设施完备，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足额保障	预算足额保障	≥95%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办公基础设施、设备运行情况	办公基础设施、设备运行情况	≥90%	工作要求
	时效指标	综合事务完成率	综合事务工作完成情况	≥95%	工作要求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支出不超预算控制数	≥90%	工作要求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施完好率(%)	设施完好率(%)	≥95%	工作要求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能力提升率	军退系统工作高效运行	≥90%	工作要求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部职工满意度	干部职工满意度	≥90%	工作要求

3、ZK-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58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下拨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保障企业军转干部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企业军转干部人数	享受企业军转干部人数	按统计人员数量	政策要求
	质量指标	经费核拨、使用符合规定	经费核拨、使用符合规定	100%	政策要求
	时效指标	经费及时拨付率	经费及时拨付率	100%	政策要求
	成本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标准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标准	按规定执行	政策要求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做好企业军转干部生活保障工作	做好企业军转干部生活保障工作	效果显著	政策要求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效果显著	政策要求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满意率	企业军转干部满意率	≥90%	政策要求

4、ZK-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工作经费（冀财社【2022】160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下拨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经费，加强对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的管理，保障各项服务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管理服务经费使用符合政策规定	管理服务经费使用符合政策规定	100%	工作要求
	成本指标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工作经费标准（人均）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工作经费标准（人均）	300 元/人，统筹使用	工作要求
	时效指标	管理服务经费及时拨付率	管理服务经费及时拨付率	100%	工作要求
	数量指标	管理服务经费足额拨付使用	管理服务经费足额拨付使用	100%	工作要求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工作	做好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工作	效果显著	工作要求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接收安置和服务保障工作顺利推进	确保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接收安置和服务保障工作顺利推进	中长期	工作要求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效果显著	工作要求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95%	工作要求

5、ZK-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计划分配军转干部行政经费（冀财社【2022】201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保障计划分配军转干部行政工作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培训人数	参加培训人数	当年安置的军队转业干部人数	文件规定
	质量指标	下拨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	下拨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	100%	文件规定
	时效指标	专业培训	专业培训	干部上岗前完成	文件规定
	成本指标	计划分配军队转业干部教育培训	计划分配军队转业干部教育培训	按标准执行培训	文件规定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计划分配军转干部岗位适应能力	提升计划分配军转干部岗位适应能力	效果显著	文件规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军转干部满意率	参训军转干部满意率	≥80%	文件规定

6、ZK-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经费（冀财社【2022】201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加强对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的管理，保障各项服务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管理服务经费核拨、使用符合规定	管理服务经费核拨、使用符合规定	100%	文件规定
	成本指标	自择干部管理服务经费标准	自择干部管理服务经费标准	人均 7005 元	文件规定
	时效指标	及时足额拨付率	及时足额拨付率	100%	文件规定
	数量指标	足额下拨	足额下拨	100%	文件规定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做好自主择业干部管理服务 工作	做好自主择业干部管理服务 工作	效果显著	文件规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自择干部接收安置和服 务保障顺利推进	保障自择干部接收安置和服 务保障顺利推进	效果显著	文件规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90%	文件规定

7、ZK-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补助资金（冀财社【2022】159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保障困难企业军转干部基本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企业军转干部人数	享受企业军转干部人数	按统计人员数量	
	质量指标	经费核拨、使用符合规定	经费核拨、使用符合规定	100%	
	时效指标	经费及时拨付率	经费及时拨付率	100%	
	成本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标准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标准	按规定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做好企业军转干部生活保障工作	做好企业军转干部生活保障工作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效果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满意率	企业军转干部满意率	≥90%	

8、关闭破产和困难企业军队退役人员医保补助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为关闭破产和困难企业军队退役人员提供医保补助 2.落实中央和省市退役军人有关政策，维护大局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为困难企业提供医保补助人数	为困难企业提供医保补助人数	120 人	政策文件
	质量指标	各项补助资金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各项补助资金标准按规定执行	100%	工作要求
	时效指标	各项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各项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工作要求
	成本指标	大病医保补助标准	财政担负 50%部分	人均 60 元	政策文件
	成本指标	人均医保补助标准	上年度在岗职工平均工资 6.5%	人均 242 元/月	政策文件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促进社会和谐	效果显著	年度工作要求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效果显著	年度工作要求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士兵满意度	退役士兵满意度	≥95%	工作要求

9、建国前老党员和未享受离退休待遇的城镇老党员补贴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落实中央和省政策规定，确保有培训意愿的每一名自主就业退役士兵都能享受一次补贴性培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老党员补贴人数	享受老党员补贴人数	约 60 人	政策规定
	质量指标	补助金额足额测算	补助金额足额测算	100%	政策规定
	时效指标	生活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生活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100%	政策规定
	成本指标	生活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生活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100%	政策规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党员生活情况	老党员生活情况	有效改善	政策规定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促进社会和谐	效果显著	政策规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党员同志满意度	老党员同志满意度	≥90%	政策规定

10、军队退役人员安置、管理事务等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严格落实省、市政策规定，切实保障符合政府购买服务岗位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 2.落实中央和省市退役军人有关政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维护大局稳定 3.发放自谋职业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 4.落实好对长期驻京信访值班人员的住宿、伙食、差旅补助的待遇，提高现场接访和劝返能力，维护社会稳定 5.根据医疗保障部门相关规定，及时拨付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参加医疗保险所需缴纳部分和公务员医疗补助 6.落实中央和省政策规定，确保有培训意愿的每一名自主就业退役士兵都能享受一次补贴性培训。 7.举办专场招聘会，政策落实培训，审档、选岗等业务活动保障军退局专项业务工作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择干部享受医保补助人数	自择干部参加医疗保险人数	≥388 人	冀发[2007]11 号
	质量指标	足额测算经费需求	资金测算准确率	≥95%	年度工作要求
	数量指标	支付接访人员差旅费用	保证外出接访人员差旅待遇	按规定补助	差旅费文件
	质量指标	购买服务经费足额经费拨付率	足额经费拨付率	100%	年度工作要求
	时效指标	各项资金及时拨付率	各项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年度工作要求
	成本指标	政府购买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政府购买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按规定执行	上级文件要求
	成本指标	严控差旅成本	按规定执行差旅补助标准	按规定报销	差旅费文件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提高现场接访和劝返能力	效果显著	工作要求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效果显著	年度工作要求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促进社会和谐	效果显著	年度工作要求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外出接访人员满意度	≥95%	年度工作要求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士兵满意度	退役士兵满意度	≥95%	年度工作要求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转干部满意度	军转干部满意度	≥95%	工作要求

11、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缺口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落实中央和省市企业军转干部解困政策，维护大局稳定。 2.保障困难企业军转干部合法待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测算经费需求	资金测算准确率	≥95%	年度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解困资金足额经费拨付率	足额经费拨付率	100%	年度工作要求
	时效指标	各项资金及时拨付率	各项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年度工作要求
	成本指标	军转干部补贴人均标准	按政策对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补助	按规定执行	上级文件要求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促进社会和谐	效果显著	年度工作要求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效果显著	年度工作要求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转干部满意度	军转干部满意度	≥95%	年度工作要求

12、荣誉体系建设经费及双拥模范城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更多展示退役军人良好精神风貌和优秀品质，为现役和退役军人提供优质的服务。 2.大力营造双拥氛围，确保获得国家级、省级双拥模范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外宣活动数量	反映开展外宣活动情况	≥95%	年度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社会能见率	市民日常出行、生活能见度	≥95%	年度工作要求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率	按时完成模范城验收	≥95%	年度工作要求
	成本指标	经费控制数	经费控制数	≥95%	年度工作要求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长期使用性	长期满足人民群众对精神文化的需求	长期	年度工作要求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影响力	在全国或全省产生的重要影响	效果显著	年度工作要求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95%	年度工作要求

13、伤残军人医疗补助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做好优抚对医疗补助资金下拨工作，做到账目清楚，专款专用，不挪用，不占用，不截留。 2.定期不定期对优抚对象进行回访，结合回访意见，及时做好工作调整，确保优抚对象医疗保障有所改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拨付率	足额拨付情况	100%	相关文件要求
	质量指标	社会化发放率	通过银行卡社会化发放情况	100%	相关文件要求
	时效指标	按时拨付率	按时拨付情况	100%	相关文件要求
	成本指标	人均发放水平	人均发放水平	符合相关规定	相关文件要求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伤残军人生活质量	使优抚对象得到社会各界尊重	效果显著	相关文件要求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成本节约情况	合理发放医疗补助金	效果显著	相关文件要求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情况	维护社会稳定	效果显著	相关文件要求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伤残军人满意度	伤残军人满意度	≥80%	相关文件要求

14、涉核人员困难补助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做好优抚对象补助等资金下拨工作，做到账目清楚，专款专用，不挪用，不占用，不截留。 2.定期不定期对优抚对象进行回访，结合回访意见，及时做好工作调整，确保优抚对象基本生活有所改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拨付率	足额拨付情况	100%	上级要求
	质量指标	社会化发放率	银行卡社会化发放情况	100%	上级要求
	时效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80%	上级要求
	成本指标	按时拨付率	按时拨付情况	100%	上级要求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促进社会和谐	效果显著	年度工作要求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优抚对象基本生活情况	保障优抚对象的基本生活，维护社会稳定。	效果显著	有关文件要求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效果显著	年度工作要求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涉核人员满意度	涉核人员满意情况	≥80%	有关文件要求

15、退役军人适应性培训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落实省政策规定，确保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全员参加适应性培训。 2.提高退役士兵能力素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参加培训次数	≥1次	文件规定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培训合格率	≥95%	文件规定
	时效指标	培训及时性	培训按计划及时开展	≥95%	年度工作要求
	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成本	人均培训成本控制在文件规定范围	<450人/天	文件规定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业务能力增强	参训人员业务能力增强	效果显著	年度工作要求
	经济效益指标	培训效果影响程度	提升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工作能力和素质	效果显著	年度工作要求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培训人员满意度	参加培训人员满意度	≥95%	年度工作要求

16、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做好义务兵家庭优待金下拨工作，做到账目清楚，专款专用，不挪用，不占用，不截留。 2.定期不定期对优抚对象进行回访，结合回访意见，及时做好工作调整，确保优抚对象基本生活有所改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拨付率	足额拨付情况	100%	上级要求
	质量指标	社会化发放率	银行卡社会化发放情况	100%	上级要求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80%	上级要求
	时效指标	按时拨付率	按时拨付情况	100%	上级要求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标准按要求逐年增加	随着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逐年提高，加大优抚对象待遇保障力度，提高优抚对象生活质量，使优抚对象得到社会各界尊重。	效果显著	有关文件要求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的使用效率	资金的使用效率	≥80%	有关文件要求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优抚对象基本生活情况	发挥了资金使用的社会效益，保障了优抚对象的基本生活，维护了社会稳定。	效果显著	有关文件要求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义务兵家庭满意度	义务兵家庭满意情况	≥80%	有关文件要求

17、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市级市级配套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做好优抚对象补助等资金下拨工作，做到账目清楚，专款专用，不挪用，不占用，不截留。 2.定期不定期对优抚对象进行回访，结合回访意见，及时做好工作调整，确保优抚对象基本生活有所改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化发放率	银行卡社会化发放情况	100%	上级要求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经费足额下拨率	100%	上级要求
	成本指标	各项补助资金标准按规定执行	补助资金按规定执行率	100%	上级要求
	时效指标	各项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上级要求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促进社会和谐	效果显著	年度工作要求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优抚对象基本生活情况	保障优抚对象的基本生活，维护社会稳定。	效果显著	有关文件要求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效果显著	年度工作要求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重点优抚对象满意度	重点优抚对象满意情况	≥80%	有关文件要求

18、主要节日及双拥慰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对驻邯部队官兵进行每年至少 2 次慰问 2.使部队官兵感受到地方对军队的支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品按要求足量采购	足量采购慰问品，满足官兵需求情况	优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走访慰问驻邯部队完成率	走访慰问驻邯部队与计划需走访数的百分比	100%	年度工作要求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及时率	慰问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年度工作要求
	成本指标	按预算资金完成率	按预算资金完成率	≥90%	年度工作要求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影响力	达到军政军民团结的良好效果	长期	年度工作要求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通过走访慰问达到尊崇军人的社会效果	长期	年度工作要求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部队官兵走访慰问满意度	部队官兵走访慰问满意度	≥95%	年度工作要求

19、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落实中央和省政策规定，保障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的合法权益 2.发放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维护大局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人数	发放自主就业经济补助 1000 人	1200 人	往年经验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经费足额下拨率	100%	上级要求
	成本指标	各项补助资金标准按规定执行	补助资金按规定执行率	100%	上级要求
	时效指标	各项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上级要求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促进社会和谐	效果显著	年度工作要求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退役士兵权益	退役士兵就业生活等方面得到有效保障	效果显著	年度工作要求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效果显著	年度工作要求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士兵满意度	退役士兵满意度	≥95%	年度工作要求

20、ZK-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退役安置补助经费（冀财社【2022】165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保障人员覆盖率	资金保障人员覆盖率	100%	冀财社[2022]165 号
	质量指标	资金足额拨付率	资金足额拨付	100%	冀财社[2022]165 号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拨付率	资金及时拨付	100%	冀财社[2022]165 号
	成本指标	资金拨付金额	资金拨付金额	66.3 万元	冀财社[2022]165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军休干部及家属遗属思想稳定	军休干部及家属遗属思想稳定	长期	冀财社[2022]165 号
	社会效益指标	军休干部及家属遗属就医得到保障	军休干部及家属遗属就医得到保障	长期	冀财社[2022]165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及家属遗属满意度	军休干部及家属遗属满意度	≥95%	冀财社[2022]165 号

21、ZK-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退役安置补助机构经费（冀财社【2022】200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保障军休服务管理机构人员和车辆经费支出，保证日常工作开展，活动组织，提升服务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使用覆盖率	经费使用覆盖率	100%	冀财社[2022]200 号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冀财社[2022]200 号
	时效指标	经费及时拨付率	经费及时拨付率	100%	冀财社[2022]200 号
	成本指标	经费金额	经费金额	151.6 万元	冀财社[2022]200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军休服务管理机构服务水平	提升军休服务管理机构服务水平	效果显著	冀财社[2022]200 号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军休服务管理机构活动开展	保证军休服务管理机构活动开展	效果显著	冀财社[2022]200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休人员满意度	军休人员满意度	≥95%	冀财社[2022]200 号

22、ZK-提前下达 2023 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人员经费（冀财社【2022】200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保障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及家属遗属的日常工资、津补贴资金需求，使其能够老有所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使用覆盖率	资金使用覆盖率	100%	冀财社【2022】200 号
	质量指标	资金足额拨付率	资金足额拨付率	100%	冀财社【2022】200 号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拨付率	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冀财社【2022】200 号
	成本指标	资金拨付金额	资金拨付金额	2789.9 万元	冀财社【2022】200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军休人员思想稳定	保障军休人员思想稳定	效果显著	冀财社【2022】200 号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军休人员生活水平	提升军休人员生活水平	效果显著	冀财社【2022】200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休人员满意度	军休人员满意度	≥95%	冀财社【2022】200 号

23、ZK-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退役安置补助经费（冀财社【2022】165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保障军休干部及无经济收入家属遗属医疗生活补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补助军休干部及无经济收入家属遗属人数	190 人	冀财社[2022]165 号
	质量指标	下拨经费符合相关政策	下拨经费符合政策比率	100%	冀财社[2022]165 号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率	下拨经费及时拨付	100%	冀财社[2022]165 号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补助军休干部及家属遗属	按规定执行	冀财社[2022]165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军队建设	落实军休干部两个待遇	效果显著	冀财社[2022]165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促进社会和谐	效果显著	冀财社[2022]165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军休干部及家属遗属满意程度	≥95%	冀财社[2022]165 号

24、ZK-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退役安置补助机构经费（冀财社【2022】200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管理机构在编工作人员人数	14 人	冀财社【2022】200 号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	下拨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	82.1 万元	冀财社【2022】200 号
	时效指标	经费拨付时间	下达经费及时拨付	2023 年底前	冀财社【2022】200 号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补助管理机构标准	按规定执行	冀财社【2022】200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落实军休干部各项待遇	进一步保障军休干部两个待遇	100%	冀财社【2022】200 号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军休服务管理机构与接收军休干部匹配	大体平衡	冀财社【2022】200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军休干部及其家属遗属满意度	≥95%	冀财社【2022】200 号

25、ZK-提前下达 2023 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人员经费（冀财社【2022】200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进一步保障军休干部各项待遇，保障其合法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军休干部及其家属遗属人数	190 人	冀财社【2022】200 号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	下拨经费足额拨付	2806.3 万元	冀财社【2022】200 号
	时效指标	经费拨付时间	下拨经费及时拨付	2023 年底	冀财社【2022】200 号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补助军休干部及其家属遗属标准	按规定执行	冀财社【2022】200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落实军休干部各项待遇	进一步保障军休干部两个待遇	100%	冀财社【2022】200 号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大体平衡	冀财社【2022】200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及其家属遗属满意度	随机抽查军休干部及其家属遗属，满意人数占随机抽查人数的比例	≥95%	冀财社【2022】200 号

26、人民政府军运供应管理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军运供应处管理工作经费，保证工作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项目	绩效评价覆盖项目	≥95%	
	质量指标	完成率	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工作开展及时性	工作开展及时性	≥95%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预算控制数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成果对社会影响力	成果对社会影响力	≥9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邯郸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101.73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208 邯郸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主要节日及双拥慰问	101.73	水果、坚果、加工品	A150112				101.73	101.73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七、国有资产信息

邯郸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1965.81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0.00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208 邯郸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截止时间：2022-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1965.81
1、房屋（平方米）	3864	1113.47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3864	1113.47
2、车辆（台、辆）	5	103.94
3、单价在 20 万以上的设备	0	0
4、其他固定资产	2451	748.4

八、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三公经费”：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用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5、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6、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